

# 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

##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0年4月27日以电话、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并于2020年4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出席会议董事应到7人，实到7人。公司董事长吴光胜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。会议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、《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合法有效。

### 二、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审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》

根据深交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的要求，公司编制了《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》。本报告本着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原则，切实反映了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经营管理状况。

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《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》及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上刊登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《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》。

议案表决情况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### 三、 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；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



特此公告。

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0年4月30日